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广告宣传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二十九輯
沈雲龍主編

太平天國詔諭

蕭一山輯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
印行

太平天國詔諭

卷



蕭一山編

太平天國詔諭

增攷釋

吳敬恆題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太平天國詔旨、示、諭、手批、路憑等附李鴻章蘇州殺降文告凡二十一件
物均存英國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蓋星使教士之所獲用以捐藏於
書館者也洪楊文獻在當時有挾藏之罪故吾國留傳絕少今故宮文
館於軍機處檔案中所發見者僅隨摺奏遞之附件十餘種已影印太
天國文書及文獻叢編內海外所存遺書余既編爲太平天國叢書第
集行世矣而詔諭批牘之類散藏英倫爲一般史家所未注目其史料
價值更遠過於遺書什百倍焉金陵開國曠代無儷典章檄草規摹粲
徒以失敗而後見諱清方燬投俱盡若欲剔冷灰之燼餘攷流亡之殘
徙徊陳蹟追攬音聲舍此蓋末由也茲先輯爲詔諭一卷每篇均附以
釋鈎提專業未敢云備亦聊作觀摩者之一助云爾

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十三日銅山蕭一山序於北平西城非宇書屋

太平天國詔諭

目錄

殿前誠對天日頂天扶朝綱揚王李明成諄諭清營

官兵

天王詔旨凡五通

護王陳坤書寶批理天義士桂佳

天王手批艾約瑟撰上帝有形爲喻無形乃實論

王宗脈天安洪仁茂發給洋人路憑

朝天朝主圖

大朝九門御林真忠報國歛天安任天海關正佐將

救世真聖幼主詔旨

梁鳳超懸賞告示

禾乃師贖病主左輔正軍師東王楊秀清右弼又正

萬大洪告示抄件增洪秀泉等職名單

軍師西王蕭朝貴會銜誥諭四民

真主洪秀泉在花縣水口廟題壁詩

開朝精忠軍師殿右軍干王洪仁玕誥諭克敵誘惑

安東將軍平滿大元帥撫轄水陸兵馬羅參贊軍機

諭

大臣撫轄糧餉王會銜曉諭蘇松常鎮百姓

精忠軍師頂天扶朝綱于王洪仁玕頂天扶朝綱幼

漢大明統兵大元帥黃威告示

贊王蒙時雍殿前忠誠貳天將李春發會銜誥諭

討清復明起義檄文附南京陸制台請仙凡上書

合朝內外官員書士人等

附江蘇巡撫李鴻章蘇州殺降文告

天王詔旨五通。均辛酉十一年刊布。最早者爲二月十七日。晚者爲五月十六日。即清咸豐十一年。而西曆一八六一年也。原物版式一律。高二十二吋又四分之一。寬四十五吋。邊刻龍鳳及海波紋。黃紙墨印。頗爲美觀。現藏英國不列顛博物院。有該院雙獅圖記。及收存年月章。編號爲 1525。P. 20。列道哥拉斯中國書籍及寫本補充目錄中。皆爲吾國絕未經見之物。可以徵太平一朝政令所出之實蹟。彌足珍也。按賊情彙纂卷七偽詔旨云：「既陷江寧。侈然自肆。遂用數尺黃綱。畫硃格。首行列天王詔旨四字。餘係洪逆親書。天王詔曰云云。雖欽此二字。亦係自寫。其黃綱長三尺。橫幅朱絲。天王二字。出格雙抬。字尙端正。方圓徑寸。行楷相間。任意揮灑。」又云：「天王詔曰四字。係刻成刷印者。僞年月日上蓋大僞印。」野史所述亦同。今以此詔証之。似略有出入。詔曰上無天王二字。欽此則作欽哉。及印璽亦不在年月上。而蓋於右方上角。是其異也。內一件解歸榮天國之義。又一件述胡妖入竊中華。奉命誅討。乃主塵寰。爲天王人王。又一件言天王上天。上帝顯蹟。同世一家。公忠成勳。何愁殘妖不易殲。又一件叙天父天兄下凡。月日。及「爺降東王。哥降西王。」遶天逐妖。堅耐踴躍。齊頂剛常。以上四件。均含宗教意味。洪秀全之迷信思想。及團結人心之具。可以概見。最末一件。言五月十一日。天王親觀天父。殺妖滅鬼。有東西王担當。一旦南天門開。合緊大戰。天下永平。萬郭來朝。其樂融融。此可與王長次兄親目親耳共証。福音書參看。兵交妹夫。聞天有聲。真神話矣。又言上帝聖諱。火華。凡是父輩。不許稱爹。應將中華等字作華。避火而

稱炎亮夥伙字。天兄諱耶穌。耶避稱也。蘇稱蘇。用魁字代替亦嘉。幼主名洪天貴福。福字應加一點作福。故桂福省作桂福省。按賊情彙纂卷八述諱改諸字。謂爺火華改牙夥花。秀全改繡泉。耶穌及幼主未述及。沈懋良江南春夢雜筆記云：「賊中諱字甚多。如火爲亮。華爲花。諱僞天父名也。督爲率。基爲居。諱僞天兄名也。……秀爲繡。全爲泉。天爲添。貴爲桂。福爲復。諱天逆幼逆之名也。」太平天國九年于王洪仁玕製資政新篇（原刻本藏英國牛津大學圖書館 *Oxford Library*）云：「無如我中花之人。忘其身之爲花。甘居穢妖之下。」又云：「上帝之名。永不必諱。天父之名。至大至尊。至貴何礙一名字。若說正話。雖千言萬語。亦是讚美。但不得妄稱。及發誓發瀆而已。若諱至數百年之久。則又無人識天父之名矣。况爺火華三字。乃猶太土音。譯即自有者三字之意。包涵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無所不在。自然而然而至公義至慈悲之意也。……若諱此名。則此理不能彰矣。」據此。則火華基督諸字。始皆改寫。而仁玕主張不諱。似未得行。此詔命字未言諱。惟火字避稱炎亮夥伙字。華字則改爲華。秀全之諱。又未述及。考太平詔諭書牘兵冊文字。全字俱作基。清人傳寫諱機。作泉。疑其原名曰天貴。已見平定粵匪記略職名記。求闕齋弟子記及太平天國軼聞。太平天國野史誤作天富貴。清官書以印璽上有真王兩字並列。誤作福瑣。有此一詔。則不待辨矣。凡此均足補證前史。固不僅存真蹟。備觀摩。以見天王敷告萬方之辭而已。民國廿三年十月蕭一山識。

洪秀全手批艾約瑟撰上帝有形爲喻無形乃實論一通。現藏英國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編號爲 O. 145。

在 O. 145 冊中見東方寫本日錄。原件共兩葉，一橫長十六吋又四分之一，縱長十二吋又四分之三。

一橫長十四吋，縱長二十二吋，因後葉蓋有天王玉璽，故篇幅較大也。按艾約瑟原名 *John*，爲英國之耶穌

教士，與楊篤信 *Rev. Charles Jones* 等同在上海傳教。太平天國庚申十年，即西歷一八六〇年，忠王李秀成之

軍克蘇杭，勢且及於上海。艾約瑟楊篤敬以一介通好於秀成，致書講明真理。秀成覆書謂：「錦翰先頒，講明

真道，盥誦六款，層層透闢，奧義精深，曷勝欣忭！開朝精忠軍師干王，本天王之介弟，爲朝綱之首領，前曾於香

港廈門尙海等處，交遊貴國教士，遍歷各國，共証真理，想閣下均必熟識現。聞閣下有書貽余，故特降駕來蘇，

欲與閣下會晤，講論壹是，度閣下既不憚七萬里之遙，來傳真道，必不以二百里之遠，不降光儀也！」原信現

亦藏於英倫博物院，余已收入太平天國書翰中，可參攷。艾楊得復，即於七月三十日離滬赴蘇，八月二日到

達。白倫中國太平叛黨志一書，*Commander Lindsay Bruce, the Taiping Rebellion in China* 有教士蘇州訪問記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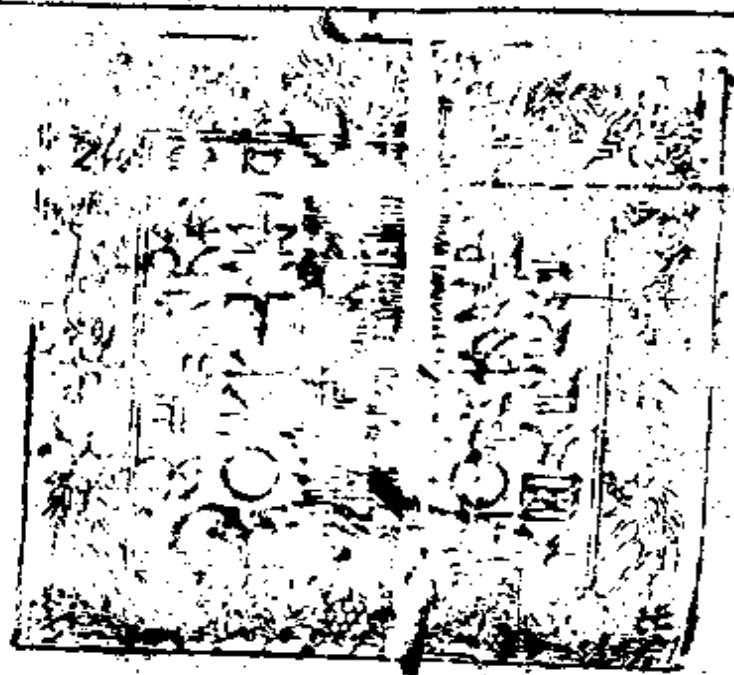
段，述艾楊沿途所見情形頗詳，惟諱言曾致書秀成事。干王來蘇，陪同參觀城內各處，譚論宗教事業，並及天

王性格與其信仰之虔篤。艾楊以五日返上海。此文當係艾氏以後所作，介干王以求正於天王者也。秀全批

改甚多，原題亦改爲上帝金顏體神不得見論。文後所批七言十句詩，並文中塗丹，均秀全親筆，殊跡縱橫，筆

力遒勁，殊可珍貴。現在國內發見者，僅故宮博物院所藏命薛之元鎮守浦口詔一通，（載文獻叢編第十五

期）係秀全手寫，與此批字體完全相同，可稱雙璧云。一山記。



帝之榮基督立上帝右曰我見形像似上帝與帝極相若其言上帝則顯以榮光其言及皆則著於形像倘以形像似上帝非於上帝之榮光有所欲乎世之金銀銅鐵木石不能刻像以似上帝以上帝無形也如雕琢其形則有上帝矣故曰上帝者有靈觀其形而無形也

上帝名德是保像

為傷不唯世人眼

其有靈眼

國在

又憶此見

上

亦依本像造想聖 亦切想實意

父子兄弟之情性

亦考其服坐天軸

信實百

福身福外

朝天朝主圖一通。未刻年月。版式邊紋均與天王詔旨同。惟幅直爲異耳。上有幼主金璽。而詔旨則爲天王所頒。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有該院印記。編號爲 15287. 230 (一)。列中國書籍及寫本補充目錄中。圖示在

「榮光大殿」禮覲及會議班次。東西几爲東王西王所坐。位次最高。几下爲長次兄信王仁發勇王仁達（原

封安王福王）所坐。殿前排列四行。巨崇至駙馬西父。爲中排左右兩行。南干以下至安福。爲外排左右兩行。燕

以下之職官。則列於皇天門外。按東王係以秀清第五子襲封。西王係以朝貴養子有和襲封。南王係以子馮某。

豫王係以子胡萬勝襲封。均爲幼王。惟北王以罪誅無繼嗣。翼王遠舉。亦尙列位次。干王洪仁玕。英王陳玉成。忠

王李秀成。贊王蒙得恩。侍王李世賢。輔王楊輔清。璋王林紹璋。均見太平天國野史王侯分表。蒙得恩早卒。其子

時雍襲爵爲幼贊王。巨王係殿前京內又副總監。頂天扶朝綱洪和元。仁發長子。崇王係殿前京外正總監。頂天

扶朝綱洪利元。仁發次子。元王係殿前京外又正總監。頂天扶朝綱洪科元。仁發三子。長王係殿前京外副總監。

頂天扶朝綱洪瑞元。仁發四子。見王係殿前京外又副總監。頂天扶朝綱洪現元。仁發五子。唐王係殿前正總鑄

寶。頂天扶朝綱洪璫元。仁發六子。次王係殿前副總鑄寶。頂天扶朝綱洪錦元。仁發八子。定王係殿前又副總鑄

寶。頂天扶朝綱洪鈺元。仁達長子。漢王係殿前正開鑛。頂天扶朝綱洪鈺元。仁達次子。天四駙馬係黃棟梁。封殿

前副總開鑛。頂天扶朝綱凱王。天西駙馬係黃文勝。封殿前又副總開鑛。頂天扶朝綱捷王。均見求闕齋弟子記

附偽會名號譜。惟天東天八兩駙馬及西父三位。未知誰屬。若以詔文攷之。中有一萬興親一者。或卽所謂西父

歟。詔中又有天佑子侄。幼主詔中亦有佑弟。當是秀全衆子。何以又稱爲子侄。福甥是否卽幼東王。均待攷證。至

圖旁詩句下有「共泚泚八泚泚」泚二泚等偏旁。皆表示文中數目。而爲洪字拆成者。千八八乃。似係秀字拆

成者。君王全在此下。凡則隱用全字。此種隱語。仍係天地會秘密結社之遺義。詔旨用之。殊爲不典。秀全習而不

察。太平天國野史謂其有愚敵示異之意。殆或然歟。一山記。

救世真聖幼主詔旨一通。太平天國辛酉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頒，即清咸豐十一年七月初四日，而西歷一八六一年八月九日也。原件寬高樣式均與天王詔旨同。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列中國書籍及寫本補充目錄中，編號爲 1587 (2022)。上蓋有該院圖記。按幼主初名洪福，後改天貴福，秀全長子，皇后賴氏所出也。沈懋良江南春夢卷筆記云：「偽幼主洪天貴，僑國舅賴漢英子。道光二十九年十月初一日生。咸豐二年，從繼母被掠於武昌。」又云：「偽后賴氏，黃瑞與女，年十六，嫁賴漢英爲繼室。其姑服役余家，亦比鄰。氏與漢英父子及子皆爲曾逆所掠，時嫁未逾月也。洪逆於舟次見之，屢挑以目，曾逆遂令易男粧以進。」斯言甚異，然絕不可信。漢柏格洪秀全傳 (Rev. Theodore Harnberg: The Visions of Hung-Siu-Tah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ai Insurrection) 據洪仁玕所述，秀全妻賴氏，生二女一子。(第二頁)白瑞太平叛黨志 (Undersey's Brief: The Taiping Rebellion in China) 亦謂仁玕言：「大王幼子生於一八四九年(道光二十九年)十月九日日出時，有百鳥翔集之瑞。」(見第二三七頁)仁玕於咸豐二年，因道路阻隔，不得赴廣西加入太平軍，遂至香港入教，爲漢拜格通秀全早年事蹟甚詳。時秀全尙未入武昌也。洪大全口供及洪秀全等職名單，均有賴漢英封侍衛將軍，爲秀全妻舅之言。口供係永安潰圍大全被俘時所述。時咸豐二年二月間也。職名單前有天德二年正月字樣，均較太平軍入武昌時(咸豐二年十二月初九日)爲早，而賴氏之爲元后，漢英之爲國舅，幼主之生於己酉，已成鐵案。即以情

理度之，秀全在永安時，已有后妃三十六人。(據洪大全口供)豈能更目挑一被俘之婦而遽立爲后？天王位尊，亦未必竟與俘虜同舟。且幼主既非秀全子，亦非賴氏出，何能立以爲嗣，而愛護若此？此豈人情乎！然沈氏所記，固若確鑿有據者，某人之女，某人之妻，某人之子，又係比鄰而同一被掠，不知其意何居。意者男女列館，界制森嚴，鄂渚果有一女，被掠入宮，而沈氏遂爲此影響附會之譚歟？然筆記所記太平事實，史家謂頗多重要之點，而爲他書所無。若此，則未免爲信史之累矣。幼主生日，據英傑歸真云爲十月初一日，與沈氏書同。蓋是日已定爲萬壽節，當不至於傳爲外人白瑞所記，亦僅八日之差耳。秀全據金陵後，晚年常令幼主頒詔勅封，其制殊異於一般有國者。天王詔旨中，時有爺哥朕幼坐朝廷，又爺哥朕幼，父子公孫，同坐天國等語。玉璽上亦有上帝基督帶真主幼主作主之文。而幼主詔旨則曰：「朕奉天爺天爹及爹命。」又曰：「爺爹朕開闢君。」是以朕幼與爺爹並舉，髮髻兩位一體之主宰焉。若以讖言釋之，則洪氏國祚，合當二世。蓋以此例推論，如幼主有子，將作何種稱謂？倘傳至十代百代，又將作何種稱謂？而滿篇爺爹，豈能盡納於七言之詔中？秀全殆不願如秦始皇所謂千萬世傳之無窮，不然何不深思之耶？或者秀全晚年已有遜位之意，特以此令幼主練習爲君之術，而他方則因結羣下之信念，歟？詔中「父兄君口是聖門」諸句，頗不可解。既言爺爹，又曰父兄，真不知其所云也。至幼主詔旨，在抄本中尙多，若原刻，真品當以此爲僅見之物。備一朝之文獻，徵二世之遺蹟，蓋有足珍者焉。一山識。

太平天國禾乃師贖病主左輔正軍師東王楊秀清、右弼又正軍師西王蕭朝貴會銜誥諭一通。太平天國癸好三年五月初一日頒，卽咸豐三年四月三十日，而西曆一八五三年六月六日也。時洪氏入據金陵，尙不及三月，此爲開國後首次宣諭四民各安常業之告示。文辭兼用儷語，頗具典則，若與頒行詔書之檄文參看，則可知太平初建國時，文字亦有可觀，非盡俚語盲辭矣。此諭不見於吾國載記之書，卽倫敦不列顛博物院亦未列入書目，余以主者翟理斯博士 Dr. L. Giles 之助，搜得於庫藏中，亟爲攝出，俾研究太平史蹟者，知楊蕭遺文中，尙有此可貴之遺物在也。原件高三英尺，寬五英尺，黃紙精印，裝裱代軸，似爲張掛之用。按蕭朝貴已戰死於王子長沙之役，諭中尙列有西王銜名者，據賊情彙纂云：「楊秀清等諱其死，一切示諭，仍列其銜。」斯言甚信，此卽其確證矣。一山識。

殿前誠對天日頂天扶朝綱揚王李明成諄諭一通。太平天國癸開十三年九月初六日發，即清同治二年九月初七日，而西曆一八六三年十月十九日也。原件凡二頁，高俱十二吋又四分之三，寬六吋又四分之一，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貼存於戈登文書（Gordon Papers 見東方寫本日錄編號爲 Oriental 2338）內第三十四號。係李明成致清營官兵勸以投誠或退讓者。按明成係李秀成之弟，求闕齋弟子記附賊酋名號譜，作名成。同治二年六月，李鴻章將圍蘇州，令程學啟會戈登李恆嵩常勝軍取花涇港，逼吳江震澤下之，遂進逼蘇州城而軍。即此諭所云：「爾邦自乃無能，借仗洋夷假計，侵我吳江，一時因乏軍需，爲爾暫擾，不意爾等即乘機竊發，覬覦省地」者也。當時李秀成與清軍相持於無錫蘇州間，攻寶帶橋不克，乃集無錫溧陽宜興等軍八九萬，船千餘隻，出運河口，而自率精銳數千，踞后宅，連營並連。論中所謂「我嘉浙大兵，水陸齊進，會合我蘇省雄師，兩路夾攻兜勦」，蓋即指此。惟明成是否與秀成爲一路，抑或係浙嘉援師，史無明言，窺此諭語氣，似爲由嘉興進規吳江者，故書爲常勝軍所得，此足補史之闕文矣。又此諭印文李明成之明字作溷，按沈懋良江南春夢庵筆記云：「秀全父鄭國明，母王氏，賊中諱字甚多，國爲郭，明爲民，王姓爲汪姓，諱洪逆父母名氏也。」然以余所見幼主詔旨、干王諠諭、忠王書信及梁鳳超懸賞告示等真蹟，所用國明諸字均未避諱，此諭徵明彰明亦未改寫。惟印文明字作溷，而倫敦博物院所藏太平兵冊，凡明字均作溷。平定粵匪紀略邪說記云：「有國者無以國爲忌，孰不願業之光，孰不樂德之明，加水於其旁……國之改爲國，一作郭。」是加水旁者不僅一明字，然編者固不知其命意所在。余意國明二字僅於姓名中避諱改寫，凡通用之字則不諱。故黃碗上逢天義稟（見故宮博物院印行之太平天國文書）曾國藩作曾郭藩，而明白明告崇明明祖等字，仍作明。是沈氏所謂改明爲民者，恐亦未必然矣。明成於野史無傳，求闕齋弟子記謂同治四年死於浙江，其事業蓋不甚可攷云。一山記。

殷前誠對天日須臾扶朝綱揚王李

淳諭

清官宦一待不慈照日將敗之軍必已不勝警諸殘燧好燻必且微以此理
之定勢之可必也現亦清神氣散垂危托我朝是運宏開之光久已計
明較著善亦不復置言惟今六月間亦邦自乃未能借仗洋兵假計侵我
善臣一時因之軍需為爾暫緩此亦深察常事不足為奇我軍前因有事
上游是以稍寬帶伐不意亦苗印番札密甚覲覲省地殊知天已去人力莫
為今我兵湖大兵亦陸續進合各親為省雄師西路夾攻總勦孫亦孫豐
危城城必當守餘類想卿苗亦必畏人必知機不可失天不可逆速宜自圖

奉旨 早献城管纳款

李藩最受将士款不稍加残害为官者勿擅权升

题用 为者亦不火从便 李藩深解之意

言以 李藩亦不失信 李藩深解之意

二撤 李藩亦不失信 李藩深解之意

想若 李藩亦不失信 李藩深解之意

降则 李藩亦不失信 李藩深解之意

宜见 李藩亦不失信 李藩深解之意

大父元天 太平天国庚申年九月

初六

護王寶批一通。太平天國癸開十二年拾月初六日批，即清同治二年十月初九日，西歷一八六三年十一月十九日也。原件高十九吋又四分之一，寬十一吋又二分之一，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編號爲 Oriental No. 42。貼存於戈登文書第二冊內第二百二十五頁。按護王爲陳坤書，賊情彙纂中僅有其職名，曰僞殿前功曹副侍衛。太平天國野史有傳，初爲李秀成部將，勇敢善戰，惟性兇殘，秀成以蘇民攬輿控告，欲按治之，坤書率隊逃常州，輦金賄安福二王，因得封號。同治三年，常州破，被擒殺。此批係示理天義陳士桂者，士桂之事蹟不詳。所請撥發長隆紅粉等，據抄本粵匪記略（在蠻氛匯編內藏北平圖書館）云：「拾鎗曰長龍，火藥曰紅粉。」江南春夢菴筆記謂「賊中以考爲老，鏡爲鑑，清爲菁，龍爲隆，不知其命意所在。」太平天國野史謂紅粉即旱烟隱語。賊情彙纂云：「長龍（即烟筒）紅粉（即旱烟）潮水（即酒）乃賊中偷吃者創爲隱語，非賊教也。」蓋太平禁律，凡吃黃烟者，初犯責打一百，枷一個禮拜，再犯責打一千，枷三個禮拜，三犯斬首不留。黃烟即水旱烟總稱。國宗韋石會銜誨諭官兵良民人等謂：「黃烟有傷脣體，無補飢渴，且屬妖魔惡習，倘有販賣吃食者，斬。」是黃烟與洋烟（即鴉片煙）並禁，又無間於軍民也。故偷吸者藉長隆紅粉之名，創爲隱語，野史不記原委，殊爲缺漏。至批示樣式，賊情彙纂僅有一則，大略相同。其附說云：「僞批式長闊無定，僞王皆黃紙，僞侯以次皆紅紙，凡其下具稟奏，楊逆閱後，發出交僞丞相擬批，僞尙書騰批，僞侯以次則由所屬六部書六部掌書擬批騰批。然所批字不勝於原稟之後，故另有此式。既騰之後，則張貼僞署門首，間有用封筒遞回者。」又僞官稟侯相式云：「奉某侯相批云云，俱墨字，年月日蓋掌書印，餘仿此。」按掌書係侯相之騰批者，則王之騰批者當爲尙書，年月亦當蓋尙書印。故此批僅護王寶批四字硃書，而印文則「天安護殿兵部尙書」□□松也。即此可見彙纂所述太平制度，俱詳確可信，而此批實爲遺牘中之僅見者云。一山記。

理天義去桂任于月初四日跪稟報

護 王為請祈恩賜

寶 批 據稟已悉所請據此旨長隆紅粉御任

開造跪冊呈候鋪派至徐市一帶堵禦安民
事宜姪仍等遵照旨諭實力把守妥撫勿負
所為也此批

天父天兄天主太平天國癸開拾叁年拾月廿日批

王宗脈天安洪發給洋人路憑一通。太平天國辛酉十一年三月初四日發，卽清咸豐十一年三月初六日，而西歷一八六一年四月十五日也。原件高十一吋，寬十一吋又四分之一，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編號 Oriental 4047. (5)。按脈天安印文爲洪仁茂，當係秀全同宗兄弟，其後升任何職，並事蹟均不詳。此路憑係發給洋人前往天海關者，天海關大約係上海一帶關卡，太平天國初年所設之武昌九江龍江江寧四關，無此名也。當時外人與太平軍往來頻繁，而路憑之遺存，僅英人哈喇 (Lin-Le 原名 Lindley) 所著太平天國革命史 (The History of the Ti-Ping Revolution 譯本作太平天國外紀) 中影印一件，係忠王李秀成發給哈喇者。自清朝全史等書展轉摹印，遂爲吾人所習見之物。此憑係王宗所發，頗可與哈喇之件參考云。一山記。

天朝九門御林真忠報國斂天安任天海關正佐將梁鳳超懸賞告示一通。太平天國辛酉十一年七月發，即清咸豐十一年七月，而西曆一八六一年八月也。原件高二十一吋又二分之一，寬十八吋又二分之一，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編號爲 Or. 4047 (5)。按求闕齋弟子記載梁鳳超官職，後任至殿前送往迎來頂天扶朝綱貢王長千歲。太平天國野史無傳，其事蹟不詳。此示係懸賞捉拿牧馬之人及打傷馬脚者。中有一僑馬食爾生苗物，理應稟聞原償明」二句，足見太平軍紀律之嚴明。馬嚙田苗，尙須賠償，况士卒乎？中國太平叛黨志記艾約瑟楊篤信二教士赴蘇沿途所見，謂太平軍公平交易，人民毫無畏懼之心，且在崑山之小商販，常利市三倍焉。此可知太平軍之風紀甚佳，並不如一般傳說之慘酷。而李秀成之能愛民不擾，官書野史，早有定論，故其部下亦較有秩序，可不待言矣。一山識。

佐將大人賞鈞令。

求望軍民替查叢

天父天兄降

主宰天理諄諄誠世人

昨因馬匹放喂養

牧馬之人逃無踪

被人亂棍打馬脚

未知何人此狠心

倘馬食爾生苗物

理應稟聞愿償明

何苦傷馬有罪否

可恨此人大妖精

為此傳令軍民曉

代查報信自拏擒

拿獲打馬賞拾兩

拿逃牧馬一樣銀

求爾識字人指點

遍傳各處共知因

是求厚望人來報

拿到就賞報信人

天父天兄天王

太平天國辛酉拾壹年七月

日

萬大洪安民告示抄件一通，附旗號及洪秀全等職名單。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編存於 *Or. Book 26* 冊中第十四葉。按此告示首三行殘闕，然全文已見太平天國職史、太平天國軼聞、太平天國詩文鈔及抄本粵匪雜錄（原藏常熟縣圖書館，國立北平圖書館覆抄本增標此名）等書，惟文字小有異同耳。茲先補錄闕文如下：

「奉天承運太平天（雜錄本無此字）國總理軍機都督（雜錄本無此二字，文鈔作天下）大元帥萬大（文鈔作歲）洪，爲剴切曉諭，伐暴救民事，照得天下貪官，甚於強盜，衙門污吏，無異虎狼，皆由於虜廷之懦弱。（雜錄本作無道昏君，文鈔本作人君之不德）遠君子而近（文鈔作親）小人，資官鬻爵，壓抑賢才，以致利風日熾。（文鈔作世風日下）上下交征，富貴者縱（文鈔作諗）惡不究，貧窮者有冤莫伸，言之痛心，殊堪髮指！即錢漕一事，近來增益數倍。」云云。

以下略同。惟「刻下大兵雲集，廣西以（雜錄作已）定，長沙已（雜錄作又）平」三句，似較戰史及軼聞兩本，「大兵雲集，廣西已定，長州太平」二句，爲詞理俱順，可以校正傳排之謬。願吾者以下，他本均作「付印回籍，其餘豺狼差役，概行懸首示衆，恐有流賊藉端滋事，准爾等指明具控」等語，亦可與此件參看。賊情彙纂云：「賊日每夸言軍行先數百里，即遣人前往，徧張告示，令富者貢獻資糧，窮者効力，其實乃自欺妄語。」今以此示証之，則先張文告，似確有其事，觀示中將至江西，先行曉諭之語自明。人民助糧，與以借券，亦非強勒貢獻可比。此均足補彙纂所未備。戰史

謂此示發於由岳州東下時，文鈔謂洪秀全初建國時之檄文，故將萬大洪易爲萬歲洪，但以諸書比較，此說似不可信。不知原本逸史何據。雜錄本於示未署天德二年正月，今以所附旗號五種證之，則萬大洪必爲天地會黨人。因彪鵬趙趙本天地會之記號，所以代表五祖，而天德又爲天地會所假託之大明皇帝年號也。附單所開名職，頗爲重要，洪秀泉封太平王，王而曰封，則必有封之者。當亦指「大明天德皇帝」無疑。雖秀全並不以臣下自居，然天地會黨人終不以帝號歸之者，以理想中尙有一「朱明」之裔也。洪秀全後日之排斥天地會，亦由於此。天德事另詳漢大明統兵大元帥黃告示跋語中，茲不贅。粵匪雜錄記洪秀全等名目，謂係「長白清供出（長）係湖南鄉勇，被賊獲去，見有膂力，賞銀念兩，派作奸細而來。」但未言爲何地何人所俘獲。據長供：「秀全四十一歲，身長，面赤，微麻，黃髮，自稱太平王。」此出於太平軍所掠鄉勇之供辭，當較可靠。惟本件所列名職，似出於天地會黨人之手，在史料上有特殊之價值，雖一字亦極關重要。至籍貫頗多與普通之記載不符，如楊秀清蕭朝貴章正（即昌輝，此件作昌麟）皆桂平人，此件則作花縣歸善（廣東惠州，雜錄作歸安縣誤）南平（當爲平南之誤，雜錄作太平，賊情彙纂及長毛八王記均作博白縣人誤）人。秦昌（即日綱，雜錄作日昌）石達開皆貴縣人，此件則作花縣增城（屬廣州府，雜錄作檳城誤）人。萬大洪籍貫據中國秘密社會史爲漢陽人，此件作東莞縣人。羅大綱據賊情彙纂及長毛丞相記爲揭陽人，此件則作順德人。若年齡狀貌，諸書所記不同，惟

其是非特表舉如下：

書名 本 件 專獲錄抄本 雙氣羅編抄本 版 情 北 蒙

洪秀全 年四十二歲 四十一歲 四十二歲 四十三歲
耳大口大眼大 身長面亦微麻 而闊而赤高眉長 身材魁碩赤面高
眼大身高一 實屬 顯身軀肥魁頭 頗有聲

馮雲山 年三十二歲 年歲同上 年歲同上 年歲缺
面白微瘦 面隨身中 年貌缺

楊秀清 年三十二歲 三十四歲 三十餘 三十餘
面麻有皺 面窄青白色目常 有疾顯微黃身短 小 身中人黃瘦微顯 橫一目

蕭朝貴 年二十四歲 三十歲 三十餘 三十餘
面白無皺 長身多力貌惡性 猛 而貌兇惡性情狂 悍

韋正 年二十四歲 二十五歲 二十餘 約三十餘
面高面黑微皺 身材瘦小白面高 頭腦眉疏秀 狀貌同上

秦昌 年二十七歲 三十七歲 三十餘 三十餘
面白微瘦 黃髮身中面長而 中凹促眉巨口 體微眉巨口

石達開 年二十九歲 三十九歲 二十餘 二十餘
面黑微皺 身長大黑面高類 微髮多髮有兇光 顯兇悍或云性 較和平 身材長大黑面高 微髮多髮目有 凶光人甚顯凶 悍

萬大洪 年三十二歲 身高大眼大 四十餘 約四十餘
壯說同上

羅大綱 年二十六歲 大口大眼大耳 頭大身高 四十餘 壯說同上

又按萬大洪羅大綱二人之封職與太平天國之制度不合頗與另件平

滿大元帥、統兵大元帥之職銜相類，或當另有系統。洪大全口供述起事諸人位號，無萬大洪之名，僅言羅大綱即亞旺，為前部副先鋒。而諸抄本又均無大洪事蹟，豈果為萬歲洪之謬寫乎？余所抄天地會文件中，前五房始祖分省起義，於廣東曰方大洪，（見拙輯近代秘密社會史料）方與萬之簡字（方）相同，則無寧謂為方大洪之謬較萬歲洪為尤近也。中國秘密社會史云：「金田起義後，貴縣林鳳祥、漢陽萬大洪、衡山洪大全等來歸，勢大振。」又云：「是時三合會各頭目，有武器者，一歸秀全軍。然以其教義相異，不久輒散去，惟廣東人羅大綱從之。」意者大洪本為天地會黨人，自當別樹一幟，與秀全等若合若離，後即以教義不合而散去者，故其事不詳耳。曾玉秀封金印先鋒，（雜錄作前部正先鋒，與洪大全口供合）胡以晃（本件及雜錄均作以曉，當為傳抄之誤）曾四（本件作迴誤）封侍衛將軍，錢江封三法大司馬，朱耀光封統領監軍，皆記太平史事之書所未載，而曾胡等之封，又與洪大全之口供膾合。錢江本寄居廣州，鴉片之戰，曾主持三元里抗英事，何以武昌上書，能勸秀全東下？是必與太平軍先有關係，則此件所稱，當較可信。惟朱耀光事蹟不明，若與洪大全口供對照，似即監軍朱錫珉之傳訛。錫珉在賊情彙纂及長毛九候記（在抄本雙氣羅編內）均有傳。賴漢英在雜錄本謂年三十七歲，封侍衛將軍。此處謂未受封職者，本係對賴漢光而言，漢光亦秀全妻舅也。鈔件錯簡雖多，而有裨於史料者亦不少，要不失為可貴之參考品云。民國二十四年二月，齋一山識。

洪秀全在花縣水口廟題壁詩一首。原件現藏倫敦不列顛博物院東方部，貼存於寫本 *Original 8207 K. Miscellaneous Paper* 中第二十二葉。按秀全之詩，見於太平天國詩文鈔者僅兩首，詩格風致，均與此什略相似，可以攷見秀全救民伐罪之宗旨及其雄心。大英博物院所藏抄本洪秀全來歷中有秀全所作悔罪詩兩首，全爲宗教之作，與此詩之旨趣不同。此詩似爲起義以前所作，抄者未署年月，僅有此真主四十二歲七字。江南春夢庵雜記謂秀全生於嘉慶十七年九月初九日未時，則四十二歲當爲咸豐三年，即太平天國癸好三年。時洪氏已入據金陵矣。又豈能在花縣水口廟題詩？漢拜格洪秀全傳錄有此詩，云係病中所作，即秀全靈魂上天之歲。時道光十七年也。詩第二句惠元元則作解民懸，第七句早知曆數歸吾體，則作風雷鼓舞三千浪。秀全皈依基督，即多悔罪勸善之言，而縱橫風雲之雄心，除此詩及「手持三尺定山河」一首已見詩文鈔外，尙有兩首云：「五百年臨真日出，那般燭火敢爭光。高懸碧落烟雲捲，遠照塵寰鬼域藏。東北西南羣獻曝，蠻夷戎狄盡傾陽。五輪赫赫遮星月，獨擅貞明耀萬方。」又「近世烟氛大不同，知天有意啟英雄。神州被陷從難陷，上帝當崇畢竟崇。明主敲詩曾詠菊，漢皇置酒尙歌風。古來事業由人做，黑霧收殘一鑑中。」而洪秀全來歷言所作之文，難以盡述，早有訂好，置

在家中。」是秀全早年所作甚多。民衆既震於其偉業，始展轉傳抄耳。時地之訛誤，當不免也。本件上有紅鬚兩字，極可注意。洪秀全之像貌，據賊情彙纂謂身材魁碩，赤面高顴，有鬚。此詩又注有紅鬚二字，與彙纂合。是秀全必有鬚無疑。太平天國野史謂其身材適中，美秀而文，兩目斜上，嚴重有威，而不言有鬚，實爲描想之辭。其卷首所摹天王畫像，大約取自清朝全史，而清朝全史又取自法人 *M. M. Callie and Yuan* 之中國叛黨志。（有英德文譯本）然叛黨志所揭係天德畫像，書中述天德事蹟及口供其詳，則洪大全也。大全曾稱天德王與秀全並起，實爲天地會之首領。因自託於明裔，故服明朝冠服。被俘時年方三十歲，與畫像壯年之貌及龍袍高冠者相合。若是秀全，則應有鬚而戴風帽矣。（俞大綱君論洪大全事蹟，見二十三年九月一日大公報圖書副刊可參看）故世人以爲秀全者，皆誤也。又有馮雲山九千歲六字，雲山在初起時，其地位之重要，過於楊秀清，而封王則在楊蕭後。另一抄件檄文，附洪秀全等名職，亦列雲山於秀清前，蓋當時人知有雲山者多，而秀清之名者尙不甚顯。洪大全口供云：「我叫洪秀泉爲大哥，其餘所有手下的人，皆稱我同洪秀泉爲萬歲，我叫馮雲山等皆呼名字。」亦似以雲山爲重也。秀全遺文，在今片紙集字，均足爲寶，遑論此遺與見志之作乎？一山記。